

关于硒鼓的网上超市合同

合同编号： 11N42509857620252401

买方（采购人）： 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

地址： 月浦龙镇路2号

卖方（供货商）： 上海丰群办公设备有限公司

地址： 上海上海市嘉定区永盛路1218号1505室

买卖双方根据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之规定，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确定合同成交结果，现就合同履行事宜，签订本供货合同。

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

序号	采购编号	货物名称	规格描述	数量	单价(元)	合计(元)
1	-	富士樱 FC-CC388A 硒鼓 适用M1136 P1106 1108 M1219nfh M126a	FC-CC388A	30(个)	290.00	8700.00
2	-	富士樱 FC-Q2612A 硒鼓 适用1020Plus 3050 M1005 M1319f	FC-Q2612A	1(套)	280.00	280.00
3	-	富士樱 FC-CF280A 硒鼓 适用惠普HP 400 M401d M401n M401dn M401dw M425f M425dn M425dw打印机	FC-CF280A	2(个)	348.00	696.00
总价（元）		9676.00				
其中国库资金支付 （元）		0.00				
自筹资金支付（元）		9676.00				

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

合同金额为(大写): 玖仟陆佰柒拾陆元整，合同金额包括运输费、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等。
合同款项按照下列方式支付： 一次性支付

第三条 履行期限、地点和方式

履行期限： 工作日09:00~17:00

履行地点： 上海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龙镇路2号

履行方式： 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，并联系 钱佳雯 13636300442

其他说明：

第四条 其他事项

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，并为其之组成部分。

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买方(盖章):

法定代表人
(授权代表):

地址: 月浦龙镇路2号
电话: 021-66681120
2025年08月04日

卖方(盖章):

法定代表人
(授权代表):

2025年08月06日
地址: 上海上海市嘉定区永盛路1218号1505室
电话: 15900791800
开户银行: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冈支行
银行账号: 31050179410000000794
签约时间: